

克拉玛依市广盛小额贷款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向克拉玛依市国投投资咨询有限责任公司申请
委托贷款授信暨关联方提供担保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关联交易概述

（一）关联交易概述

本次关联交易是偶发性关联交易。

克拉玛依市广盛小额贷款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我公司”）因经营发展需要，拟向克拉玛依市国投投资咨询有限责任公司申请委托贷款授信，授信额度为 2600 万元（贰仟陆佰万元人民币），主要用于补充我公司信贷流动资金，期限为三年，我公司关联方克拉玛依市金牛工程建设有限责任公司、克拉玛依市百口泉建筑安装有限责任公司以其持有的我公司股权提供质押担保。

（二）关联方关系概述

1、克拉玛依市金牛工程建设有限责任公司为我公司法人股东，持股 20,100,000 股，占比 24.30%；我公司董事杨克勤为克拉玛依市金牛工程建设有限责任公司法人代表兼董事长。

2、克拉玛依市百口泉建筑安装有限责任公司为我公司法人股

东，持股 12,480,000 股，占比 15.09%；我公司董事杨兵为克拉玛依市百口泉建筑安装有限责任公司法人代表兼董事长。

(三) 表决和审议情况

2018 年 1 月 10 日，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向克拉玛依市国投投资咨询有限责任公司申请委托贷款授信暨关联方提供担保的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其中关联董事杨克勤、杨兵回避表决。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18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四) 本次关联交易是否存在需经有关部门批准的情况

上述关联交易不存在经有关部门批准的情况。

二、关联方介绍

(一) 关联方基本情况

关联方姓名/名称	住所	企业类型	法定代表人
克拉玛依市金牛工程建设有限责任公司	新疆克拉玛依市白碱滩区跃南路 14 号	有限责任公司	杨克勤
克拉玛依市百口泉建筑安装有限责任公司	新疆克拉玛依市百口泉	有限责任公司	杨兵

(二) 关联关系

1、克拉玛依市金牛工程建设有限责任公司为我公司法人股东，持股 20,100,000 股，占比 24.30%；我公司董事杨克勤为克拉玛依市金牛工程建设有限责任公司法人代表兼董事长。

2、克拉玛依市百口泉建筑安装有限责任公司为我公司法人股东，持股 12,480,000 股，占比 15.09%；我公司董事杨兵为克拉玛依市百口泉建筑安装有限责任公司法人代表兼董事长。

三、交易协议的主要内容

我公司因经营发展需要，拟向克拉玛依市国投投资咨询有限责任公司申请委托贷款授信，授信额度为 2600 万元（贰仟陆佰万元人民币），主要用于补充我公司信贷流动资金，期限为三年。公司关联方克拉玛依市金牛工程建设有限责任公司、克拉玛依市百口泉建筑安装有限责任公司以其持有的我公司股权共计 32,580,000 股提供质押担保，质押率不超过 80.00%。

四、定价依据及公允性

（一）定价政策和定价依据

公司关联方克拉玛依市金牛工程建设有限责任公司、克拉玛依市百口泉建筑安装有限责任公司为我公司向克拉玛依市国投投资咨询有限责任公司申请的委托贷款授信提供担保，且不向公司收取任何费用，属于关联方对公司发展的支持行为，不存在损害公司和其他股东利益的情形。

五、该关联交易的必要性及对公司的影响

（一）必要性和真实意图

为补充公司信贷流动资金，由关联方为我公司向克拉玛依市国投投资咨询有限责任公司申请的委托贷款授信提供担保，此关联交易是公司业务发展的正常需要，有利于进一步提升公司的经济效益，具有合理性和必要性。

（二）本次关联交易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关联交易基于公司经营发展的资金需要，交易的达成有助

于补充公司信贷资金，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其他非关联方股东利益的情况，对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业务完整性和独立性无不利影响。

六、备查文件目录

《克拉玛依市广盛小额贷款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克拉玛依市广盛小额贷款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8年1月10日